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吳凱滢
電話：03-3366885~22
電子信箱：family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800006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親職教育講座-簡章 (1080000668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「108年度親職教育系列講座」活動簡章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宣導公告，並請鼓勵所屬或家長民眾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計畫目的：透過一系列的親職教育講座，協助父母學習教養子女的有效方法，培養子女養成良好的品德及生活習慣，增進家人關係，營造健康家庭。

二、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桃園場：

- 1、活動時間：108年4月至108年11月，擇週日下午2時辦理。
- 2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視聽室（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）。

(二)中壢簡易庭場次：

- 1、活動時間：108年6月5日、108年7月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。
- 2、活動地點：中壢簡易庭1樓會議室（桃園市中壢區中華

輔導室 108/04/01 14:50



1080003162

有附件



路二段388號)。

(三)中壢婦幼館場次：

- 1、活動時間：108年9月1日、108年10月6日(星期日)下午2時。
- 2、活動地點：中壢區婦幼館演藝廳(桃園市中壢區五權里正大街55號)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每場次演講於活動前二個月開放線上報名。一般民眾請至「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」首頁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右上角點選「線上報名」。
- (二)教師請至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」或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二擇一)報名(承辦單位：家庭教育中心)。
- (三)若無法使用線上報名，亦可傳真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，傳真：03-3333063，洽詢電話：3323885-28。

四、本活動研習時數可登錄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」、「教師研習時數」及「愛的存款簿學習護照」。活動當天需簽到退，未依規定簽到退者，一律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五、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

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桃園市各身心障礙福利團體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家事法庭

副本：

